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所属行业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市公安局、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苏州市公安局有线通信系统维保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苏州市公安局有线通信系统维保服务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苏州工业园区攀登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 3187.3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75.4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加盖公章CA电子公章):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6 日

注：1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“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号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。

2、本项目所属行业：**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**